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甘政函〔2023〕31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《张掖市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规划(2023—2027年)》的批复

张掖市人民政府，省农业农村厅：

你们关于《张掖市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规划（2023—2027年）》的请示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张掖市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规划（2023—2027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二、《规划》实施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以乡村全面振兴为方向，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提高农民生活品质为目标，以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为抓手，全面完成规划引领、产业升级、乡村建设、城乡融合、治理提效、深化改革等任务，为全省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探索经验、塑造样板。

三、张掖市人民政府要切实承担《规划》实施的主体责任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强化具体措施，确保《规划》确

定的目标任务全面完成。《规划》实施涉及的重要政策、重大工程、重点项目等要按程序报批。

四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信厅、省民政厅、省财政厅、省人社厅、省自然资源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住建厅、省交通运输厅、省水利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省文旅厅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乡村振兴局、省通信管理局、国网省电力公司等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加强对张掖市创建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区工作的指导，在专项规划编制、重大项目安排、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给予支持。一是支持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。支持张掖市争取实施全国整市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，加快推进水利工程建设和节水改造。实施好整村推进农房抗震改造试点建设，积极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和市域突出单位，加快农村地区信息基础设施资源的整合优化。二是支持培育壮大特色产业。建设国家精品种子“北扩高地”，积极申报一批种质资源保护和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，加快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，加快发展戈壁生态农业和乡村旅游。三是支持推进乡村建设。加快全省乡村建设示范市创建，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，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。四是支持推动城乡融合发展。把集镇作为连接城乡的重要桥梁和纽带，改造提升集镇形象，推动市政公用设施向城郊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、中心村延伸，实现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，积极创建西部地区推进农村共同富裕示范点。五是支持提升公共服务水平。继续改善乡镇学校办

学条件，加快推进河西走廊（张掖）公共卫生医疗中心等重大项目，创新农村养老服务模式，增强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。六是支持提高科技创新能力。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，完善科技人才考核评价、利益分配机制和激励政策，扎实推进科技成果转化，助力创新链与产业链融合发展。

五、省农业农村厅要加强综合协调和督促指导，及时研究解决《规划》实施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，强化监督评估，总结推广经验做法。《规划》实施中的重大事项及时请示报告。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委办公厅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发展改革委，省教育厅，省科技厅，省工信厅，省民政厅，省财政厅，省人社厅，省自然资源厅，省生态环境厅，省住建厅，省交通运输厅，省水利厅，省农业农村厅，省商务厅，省文旅厅，省卫生健康委，省乡村振兴局，省通信管理局，国网省电力公司。

